

永樂大典

卷一萬三千一百
三十六

永樂大典卷之一萬三千一百三十六

一送

夢

夢故夫

溫州志平陽金川吳氏姥夢故夫謂曰。翌日南監有陳姓者時鈔伍貢就汝發酒勿賒與此人上司勾之限期急矣

黎明其人未至事悉如夢越三日南監果傷其人果死。

夢夫再生

晉書顏含傳含兄畿傳疾就醫自療遂死醫家

家人迎喪及還其婦夢之曰吾當復生可急問棺婦頗說之其夕母及家人又夢之即啟開棺而父不聽合時尚少乃慨然曰非常之事古則有之今靈異至此問棺之痛孰與不聞相負父母從之乃共發棺果有生驗以手刮棺指爪盡傷然氣息甚微存亡不分矣飲哺時護累月猶不能語飲食所須託之以夢四明志寧波府靈應廟即鮑郎祠也鮑郎名孟侯漢鄭邑人為縣吏既死葬三十年忽夢謂妻曰吾當更生盍問吾塚妻疑不信再夢如初乃發棺其尸微然如生第無氣息耳

夢夫託生

北史李崇傳李庶亡後妻元氏更適趙起嘗夢庶謂己曰

乘卷萬年夏矣

一

我薄福託劉氏為女。明日當去彼家甚貧愁不能見養。大安舊恩故未相先告君。宜乞取我。劉家在七帝坊十字街南東入窮巷是也。尤氏不應。庶曰君似懼趙公意。我自說之。於是起亦夢焉。寤問妻吉之符合。遂持錢半躬往求劉氏。如所夢。持之養女長而嫁焉。夷堅志信州十二大山吳氏戚族也有子某娶婦伉儷之義甚篤。吳名宦不成而下世。妻悼慕不已。常夢見之一夕。又夢在佛殿上。奔往就焉。不得近。遂語之曰。我將託生汝休眷戀。今往樂平石村石大秀才家為男子矣。旦而告于兄伯伯為訪于石村。時大秀才之妻方懷孕。期月後又見夢曰。某日我將生。伯又如期往登石門道其故。大秀才抱嬰兒出示之。兄伯一笑。伯歎于石砍求而吳氏嗣石不許。其兄後名達。時長游太學。及進士第。然位至一邑丞。吳妻猶守志。將俟其解官。往謁會卒而止。

夢夫告亡

婦曰。徐淑亦以才美流譽。桓帝時嘉

而曹操赴洛。淑歸寧于家。晝卧流汗。夜便僵。問之云。通夢見嘉。自說往津鄉。卒病亡。二客俱留。二客守喪。一客貲書。還日中。荀爽。舉家大驚。書主如夢。

夢亡夫置宅

夷堅志宗室趙師簡。自英州岳祠滿罷。還臨江。軍政居時。憇駕一兩月。未裝赴調。而

永樂大典

卷二三二三六

抱疾不起。才過信宿，女石氏夢之。如平生，從外間緩步入座于堂上。呼與共談曰：「我皆置卿於家宅子一所，極寬潔。要與汝并小姐般向那裏住。」萬使打併來。石氏不寤其已亡。漫應曰：「好。」覺以陪諸子，絕惡之。未幾，少女暴亡。長子希威謀卜父葬地，一術士來獻圖曰：「此去十餘里，有山甚佳，主人富貴不高，不可失也。」希威即往環視龍虎，向背，一切合意，亟立契承買。地主賣給，念與夢協，乃憂之。而業已交割，不復捨。亦頗有物主，張其間是將石氏已病。經數日而卒。盛鑿塗作雙穴，掘合樹二株，而旁植小瑩墓。真妹又夢父母偕來，告曰：「大姐孀居未久，有丈夫不教他看。汝兄弟眉面全但取來者，畔位。既覺，耀章連無已。尤以馬愛方與諸弟言之。而希威者曰：「我亦夢如是。而之奈何？」大姐從後病不兩夕，忽然遂俱葬其處。石氏者故統州推官。

夢夫訴苦

太平廣記。扶溝令某齋者，之其姐以大

地下罪福。齋曰：「吾生而進士第，於經濟或毀謗詞賦，或微詞人物，今被地下所虧。」每日送兩蛇，及三缺蛇出入也。寢受諸苦痛，不可堪忍。法當三百六十日，受此罪罪畢，方得託生。近以他事為閻羅王所剥，舊提狼籍而人所笑。可作一紀與我。婦云：「無物可作。」齋云：「前者萬年耐蓋又玄時，二絹來。」

卷二三二三六

二

何傳云：無兼求蟻像寫法華。

經婦並許之。然後方去。

夢代夫死

南史宋何尚之傳。尚之子胤疾，妻江氏夢神告

曰：「汝夫壽盡，既有至德，應獲延期。爾當代之。」妻覺說焉。俄得患而卒。胤疾乃瘳。至是，胤夢見一神女，并八十許人，並衣拾行，在前俱升牀下。覺又

見之，便命營凶。」

夢夫令訴冤

起家，娶歲，輒出捐本錢，貸索

仁樂安金溪諸墳戶，違于吉之屬邑。各有祖王某事。至六月，自往歛索。春秋乃歸。如是久矣。淳熙五年，獨遲遲而來。盡十月不返。妻頗以為念。夜夢其被髮流血而告之曰：「我此行不幸，到樂安曾家，為所戕殺。盡亟而我雪此冤。」三與人言，皆曰：「心疑，生妻勿信也。」次夕夢如初，遂懇于郡太守王曉。曉明謂事于利名，怪其憑夢中理，狀之出還家。獄注，夜間戶外剥剝，指聲，視之曰：「吾夫有室。此聲當入室。」俄傾，械牀枕不已。妻悲憤，翌日再詣曾小陸者，在數中。白半言舉室受陳氏恩。未知所報。那敢作此大惡？既以某日離家去矣。張無以請。後五日，里正報嚴陀村道側有卧尸，牒尉檢視。曾生以中首往會。曰：「非也。」又五日，或與曾素仇，告其實，殺陳泰，埋於舍後。

竹林中於是捕送獄才鞫問即承伏云初用梁錢五百十馬作屋停寢令
積布至數千匹因與獨來妄起不義之心醉以酒隨行只一僕詐主人之
命使先歸詣妻主檢索未就尚須小倉漢去少時追斃之于山下

理舍

晚興傳劉沙門居彭城病亡妻貧兒童幼遭暴風霜字破壞其

安注據推子曰汝翁若在直至於此其夜夢沙門將數十人科

理宅舍明

夢夫作羊

陶朱新錄臨安府貴花張三侍郎始興癸亥歲因病不起以夢告其妻曰我以平生

作花錢雖稍甚得多罪除府罰万家作羊真夜參政方使高夫人夢一人入室來夢中怒問誰何人曰貴花張三侍郎罰未完上作牛既覺遂訪

諸牧人云昨日羊欄中生一牛羔因令使臣往詢市政尋問張氏既復未驗一問高命以羔付其家

夢夫死

北史封

氏傳劉氏成婚一夕卓官於京師後以事伏法劉氏在家忽然夢想知卓已死哀泣嫂諭之不止趕向山間果至蓬墳歎而死尤文公刺善率馬廣

東都轉運鹽使與賊敵睡等戰敗後執不屈遇害是夜其妻希旨特勒此

夢其夫告曰我死矣知事後德劉閔亦夢之二人相繼死軍中往往見其

日完矣

卷萬事

三

宋韓晉

夢生八子

羅施路史高陽紀解唐氏有女履危不踰中

內之是生禹祖及夢生八子名符伯益倚演

大臨龍江邊堅中客故達是為八凱

宋史記卷之二十八平日之子也

抱一兒

失蹤志吳人王彥光御史之子嘉賓頃隨侍入蜀在漢州

威服玉帶風格清奇訪其左右此皆何人曰奉王子孫也人至一大宅

楊久道宋紫東荔者三十年列坐廳事曰此公侯貴人家已行過曠野

小兒可數十萬計一吏曰此貧弱之民子孫也汝可於此中隨意抱一兒

歸嘉賓正以未有嗣息驚念聞言甚喜遂取其一及寤甚異之次年生一

子既長惠魯不解事蓋宋家寒陋也嘉賓字仲

贊淳熙十二年監左藏封祿庫而同官訖此

夢

周書文帝本紀太祖德皇帝之少子也母曰王氏孕五月夜夢他子并大
纏不至而止寤而告德皇帝德皇帝喜曰雖不至天責亦極矣生而有祟
氣如善下復其身又長身長八人方顏廣額美鬚眉髮長委地赤

手過膝背有黑子完轉若龍盤之形而有葉光人望而敬畏之

夢

報生子

悅士來謁，頃得家書，報其內子生男，而誕辰即夢道士日

也。先生與之，誠還自貶所視，所生男，狀貌宛然，夢中所見也。故名之曰「景道」。雖定之異於他子，暨元城再誕，額外兼道生。九牛夾，忽停疾卒於家。元城聞之，悲悼不能自勝。南海道士有異術，元城命熊以致鬼，京道果見形於位，謂元城曰：「我昔為道士，公為淄青節度，因射誤中吾臂，出血四合，而死，今以撫育之恩，猶當償其半。」元城於是為刺臂血，首戴若經以薦之。

夢報哭子

夷堅志趙全幹

年赴南康司錄，過新州遊五祖山，冒風雨，獨登絕頂，至白蓮池亭，憩碧石上。若夢寤間，見一老僧倚杖而言曰：「公此去，虛年無善，但至晉州當有哭子之感。」以昔守晉州，因事繁，民母遂失所生子。今報也。言訖，不見。表之富非夢所，又思慮未嘗及，而晉在河東，意他時當亡于彼歸為家人，說差矣。之日，祖山至黃梅縣，翌日以雨不行。幼子善郎忽感疾，縣令吳宇至，偶言已之因革日，唐時嘗為南晉州，鮮有知者。表之驚歎，知僧言有證，疑其子必不久。乃許祝髮為浮屠，越四日竟死於白湖，解去已晚三十餘里。表之親記其事。

夢賜子益壽

有官道鑑

天錫子

表者，北人也。聞馬嵬巨濟之父，既入中年，未得子，母為置妾，勝

德為約，准議。公一夕復夢祖父謂曰：「汝年過無子，人壽不永，當平脩陰，光世，或在來世。」天網恢恢，疏而不漏，無可疑者。汝本無子，又降年不永，以陰德故，天延汝壽三紀，賜汝五子。責願壽終，當為洞天真人。

夢

即遇匪，如有沮喪之容。父密詢其故，乃悉注曰：「某父守官某所，既解官不幸，物故不獲歸葬，葬鄉里，母乃見鬻得直，將半葬事。」余父死，未經半載，尚約女歸之，且為其舟載及資裝，送之走。少，消母夢，相人告之云：「天錫爾子，慶流消消，後生巨濟，即以消名之。」消既赴御試舉，夢人告之曰：「子欲及第，須作十三魁，消歷數其在太學，及預薦選，止作十二魁。」心甚憂之，始至揚州，則魁冠天下，則魁冠天下。

夢人賜子

北史宇文貴傳，貴母初孕，夢老人抱果十三枚也。

形類所夢，故以永貴字之。州府元老後魏泰明王齡曾孫，頴而都敏尚，貴子端，初瑞母尹氏，有娠，致夢，後盡寢，夢一老翁，其衣冠告之曰：「吉賜汝

一子。汝勿憂之。寤而私喜。又問筮者曰。大吉。未幾而生瑞。

禎以而協夢。故名瑞。字天祐。位太中大夫。卒贈太常卿。

才力

墨客揮毫。魏侍郎有三子。靈慶靈根。靈越並有才力。嘗謂人曰。吾昨夜夢有一駿馬。無堪乘者。人曰。何用。侍人來。有一人曰。唯傳靈慶堪乘此馬。又有弔文字人。皆讀不能解。人曰。唯有傳靈根堪學此字。又有數令文字人。皆讀不能解。人曰。唯有傳靈越能解此文。靈慶後為軍主。靈根為臨齊副將。

夢長子傳爵

魏書濟陰王長子弼。少人謂之曰。君身不得傳世。封裕其先爵者。君長子招連也。

夢子為國器

南史宋永嘉陵。聚幼名懇孫。嘗疾。安憂念。晝寢夢祖父容色如平生。與安語曰。慈孫無憂。將為國家器。不患沈浮。但恐富貴終當傾滅耳。母未嘗言及聚貴重。恒憚傾滅。乃以告之。聚故自挹損。

夢子生年月

孔氏實錄。孔總字元全。雖年歷四十。雖得數子。不育。一日夜夢異人。大冠偉然。告曰。余此非爾子。後五年庚月丁日所生。則真爾子矣。當名元措。後如其言。遂以所告名之。

夢子辭胎

王贊續。揚子不育。一日夜夢異人。大冠偉然。告曰。余此非爾子。後五年庚月丁日所生。則真爾子矣。當名元措。後如其言。遂以所告名之。

予所識張生。不欲顯其名。其妻與婢及叔母三人者。同時俱有娠。土音呼術者卜吉。當有產死災。三孕婢互率以已而受。一夕。妻與叔母各夢所懷之子。辭往婢腹。明日婢產一子。頭有兩角寸餘。子生俱薨。而妻與叔母遂失其胎。竟亦無他也。

夢子為文

說

集。吳李賀。卒母夢賀曰。上帝遣都于月。幽構新宮。命曰白瑤。以某葉於詞政。召與文士數輩。共為新官記。希文作擬。座殿使真草。摹樂章。今為神仙中人。善樂頌大。

夢子訴冤

馬九真太守。將長子元崇赴職。復

於郡病亡。元崇復走還。為廈門土何法僧。雄元崇墮水死。元崇母陳氏。夢元崇還。其述父亡。及身被殺之狀。舉家號泣。使如發聞于府。徐森之始除交州。徐道立為長史。具疏夢託二條。驗之。道立過諸葛長。好驗其父子亡日。悉如危語。乃收行充二人。依法殺之。上元縣志。河間國兵族黨。經捕三。人相與辯。太元十四年五月五日。共升鐘。僞坐于山巖。處酒酣。失性。拔刀折牋。瘞託夢於母。自說為黨所殺。屍在洞內。脫裳覆尸。尋覓之。特必難可得。當今寒飛起此處也。明晨追捕。一如所言。處知事。露將殊板。進。出門見牋子折。斂刀未縱其面。遂不得去。母遂報官。處伏辜。

夢

永樂大典

卷一三二六

子往生

失堅志元符成寅歲。睦州建德人黃司業者。丈夫四歲易

子。

相生。極附善人。稱為公家子。偶又有小過。復再捕。今只在數里間。方十四

秀才家。他嘗有官。卒此一世。後却生佳處。次明日訪方秀才果得子。以

十二月一日生。立與黃氏子之日同。黃請觀之。光輝然。無害。與之物。即來

手如秋取狀。黃歸。遂不復夭。十四秀才者名連。嘗立朝請郎。所生子名序。

紹興十二年登科。然仕境至常山。卒以死。壽五十有三。

夢女子再生

太平廣記晉太平

馬孝博廣州太守

兒名馬子。年二十餘獨叶底中。夜夢一女子。年十八。言我。是前太守北海徐立方女。不幸半已。某生錄。當年八十餘。聽我之生。馬子孤館閑視。女身如故。心下微暖。只有氣一春之後顏已復常。轉為夫婦。生二男。

夢女子往生

張師正桂真志

比部外郎石爲

古皇祐中。始降大理寺丞。監并州。之餘濟鎮。歲除夢一尾未髮青膚。日中竇而下。缺。每臂伴一女子。髮自地而出。謂之曰。送汝往李。專知家作。女石鷺。驚心慄。遂不寐。遂曉。時有酒稅場官姓李者。石因問酒。作夕有何事。李曰。因更初息。婢生一女子。石歎異久之。其後嬰兒有癥。召一燒視之。曰。

本太原人。隨大窩此。僅四十年。凡官于此者。無不出入其家。此解字亦莫

日都監之官舍。本法書王。竹五雷。今。中富之下者。嘗有井。李

殿直監賜。日。報一女使。不勝楚痛。投井而死。遂廢。不復。

沒。

仍遣大水淹焉。石愈驚。驗。方省前夢之驗也。

夢女失身

古今事通。廣都費樞入京。至長安旅寓。主家婦。中夜來。前日。我父叛。謂家

在某里。以我嫁唐子。夫亡無婦。不忍獨宿。冒壯就子。樞曰。吾知汝情。當往

訪汝家。本人迎汝。至京。遇某里。傳教僧。翁。出迎日。稽首之夜。夢神告。吾

女。時夫身於人。非過。費秀才。殆矣。顧聞其說。具以告翁。計其夢。采費。見女

時。即取婢。嫁之。明日。上。牛登科。官主。已。來。言。

夢女明冤

精神異苑。吳王女紫珪。許而離

前。女。鬼出。邀。主。入。深。燭。珠。并。玉。室。責。諸。王。王。怒。接。

夢。

建昌府志。曾叔智。娶劉氏。殘忍。害殺二婢。皆至死。叔卿仁厚。不能止。之。劉

鄉。問。政。女。曰。適。自。上。元。院。出。蓋。以。證。佐。吾。母。殺。婢。之。獄。雖。罪。不。在。我。當時

矣。

實。在。其。傍。見。之。久。已。幽。因。無。任。飢。渴。故。從。阿。父。求。飲。食。爾。叔。卿。曰。事。今。若

何。女曰。母不堪矣。此幸平獄。然一婦又在仲訴。雖不累我。尚當諸復聽候也。既寤。以酒肉祭之。并為浮屠法以感劉過。

夢女子

取命 張師正。相與志王楚。許州人。嘉祐六年進士狀頃登第。忽謂監試官曰。門外來人喧譁。詣我何而舉不約。未令人視之。無有已。如是者三四。少特又曰。有人持鐵。連我。色若懼忍。乃取後上小刀自刺。左石救之。不甚傷。即歸。本任醫治。驗。創愈。但精神恍惚。如失心者。家人聞高山道士梁宗朴善刺鬼。遂至。乃符召為屬者。夢一女子。自言為王所害。已折于天津。求取賞。後與養判同去。高道士知術無所施。遂去。

夢女子來謁

前定錄杭州臨安今張寶曆

中。昌黎府戶曹掾。調授本官。以家在浙東。意未盡。山寧出。遇已前三日。忽夢一女子。年二十餘。脩刺來謁。宣素貞介。不與之見。女子云。某是明府已中之客。安得不見。宣遂見之。曰。妻有十一口。依在貴境。有牛數头。余聞明府將主。故來謁。問其縣。竟不對。及後補安吉縣令。則知所夢一女子乃安字。十一口。乃吉字。及秋滿數年。入將調。夢前女子顏色如舊。日明府又當寧安之邑。宣曰。某已為大人之邑。今宜再授子。女子曰。妾自明府罷後。嘗

夢女子求拔刺

任昉達真記陳留周氏碑。入山取熊。倦寢。忽夢

一女子。坐。中。謁。之。曰。吾。十。有。刺。願。乞。拔。之。又。覺。忽。先。館。中。有。刺。腰。腹。中。草。生。遂。與。拔。之。後。於。路。修。持。雙。金。指。環。

夢女子見罵

太平御覽

宋書曰。前廢帝子。素好遊。華林園竹林堂。使婢人。裸身相逐。有一婦人。不從。命斬之。後經少時。夜夢遊堂。有一女子罵曰。爾悖虐不道。明年不及。失。帝怒。遂於宮中。求得似所夢者。弑之。其夕。復夢所殺女罵曰。汝枉殺我。以訴上帝。至是。至云。此堂有鬼。帝日與陰山公主。及六宮妹女數百人。隨

辟巫捕鬼，屏除侍衛。帝親自射之。

夢女子設笙

解府元龜趙士文仕晉高御史中丞。大福九年，少帝禦製。

丹於澧澗上，交從行。忽中夜夢有一女子，而人設笙，上交問曰：「此行主上橫風沐雨，百官暴露營野，與丹幾時當北去？」女子曰：「十二日五日也。」城北女子袒衣，身有金甲，類將軍之狀。上交駭而寤，以告同列。咸曰：「此真異夢，不可輕而占測。當共志之。」時虜奇駕還，供不以是日。及十二年正月朔日，契丹至凌北郊。百官素服，序列以候之。虜長被狐裘，跨馬駐脣牛之上，令百官去羈具，掌服，謂曰：「爾革無誰，吾亦人也。」因問裸亦所擐之甲，且云我昨來特製此而南討也。蓋虜情多忘，需欲明其有備。爾時工交為御史中丞。首引百官見其事。其前夢，追謂舊同列曰：「虜生北方，稟陰氣。女子參通卜筮者，以多算也。」此日乃明其應。及契丹北還，宋以十七日也。

夢處女鼓琴

解府元龜趙武靈王

十六年遊大陵，他日玉夢見處女鼓琴而歌詩曰：「美人芙蓉兮顏若薺之榮。」未一夕，皮子之妻，其妻生命乎，命乎命乎，曾無我羸。春一夕，古有今傳，上通古今人，美之已貴，威重臨一。臭日玉飲酒樂，故言所夢，想見其狀。吳廣聞之，因夫人而納美女姓嬴。未吉日也。及一，其有詔曰：「之生孟姚也。」余

卷一百三十六

八

夢女子相遇

太平廣記光化中，有文士劉道濟止

於天台山國清寺，嘗夢見一女子，引生入寢下，側有柏樹葵花，遂為伉儷。後類於夢中相遇。自不曉其故。無何，於明州奉化縣古寺內，見有一寢側柏葵花，宛是夢中所遊。有一客官人寄寓於此。室女有美才，貧而未聘。近丁心疾而生，所遇乃女之鬼也。又有彭城劉生，夢入一偏樓，與諸草仰飲爾後，但夢使及彼處，自疑非夢，所遇之姬，芳香常襲衣，亦心都所致。聞於劉山房也。翰府名談，卷末公少時，過大梁宿邸中，夢至一處，翠峯流水，有女童引至磐石上，與兩人對坐，共食脩桃。女童曰：「某有分趙丘公引執之。」則女大罵曰：「我已有夫。」公曰：「爾誠呼之，少還出井。」曰：「此吾主也。」公悟向有善歌者，公贈之木妹。意尚未滿，脩桃為詩云：「一曲清歌一束綾，美人猶似意嫌性，不知識女聲。」憲下幾度，抱被織得成。後公南遷富州，脩桃泣曰：「妾無奇功，不升於仙。有薄効，亦不入於尼。前世師事仙人，而俠寄有官，而侍兒所屬，妻往錢之，失於詳審。孕已數月，是一歲而致二人，受謫再入輪。

廻宿根有契焉。公侍安，今特別去。公當為地下主者，乃問浮

提王也。天將即下，宜集後事。明日，倩桃果卒。公不久亦逝。

女子

夫堅志吳虎臣，博聞強識，知名江西。萬舉子日謁夢於仰山。凡一日，尋春不是採花郎，是後竟不第。而以獻書得官。其奉紫姑神甚謹，每言事多驗。邑人吳仲維，時調官，情扣所向，其著既與，注直龍興羊各數四。虎臣曰：「龍有君象，羊者任金祿科也。」子必面君登朝矣。仲維曰：「雖乃一選人，名位甚卑，安得有此望？」虎臣曰：「曾以布衣猶被召對，況於已在簪裳之列乎？」神吉有證，當不謬矣。仲維私謂辰未午，或可奮發。及赴部，乃注龍陽丞。

夢皇姑

太平廣記五局。翰林學士李賀遊頃年在青城山居，其居則古道院，在一峯之頂，內塑像皇姑。則唐玄宗之子也。一夕夢見皇姑召之，謂曰：「汝可食杏仁，令汝聰利。老而彌壯，心力不倦，亦資於午奇矣。汝有道性，不久住此。頃出佐理當代賓遊，夢中并請其法，判與中天師怡神論中者同。」賓遊，遂日日食之。及老而經健，年逾從心，尤多耆達。又夢掌中草不絕。後來內制草數年。後掌還心力不倦，因知中天師怡神論中仙方，盡可驗矣。

夢姑託生

沈括清夜錄，端明殿學士楊察之母夫人孫氏者，事其姑李桂。姑甚愛之，每曰：「吾死，即當為爾子。」久之，楊之母有娠，而其姑亦以壽終。一夕夢其姑謂曰：「古未與爾為兒，明日遂產，即瑞明君也。」年已歲猶不能言，亦未嘗見其呻。女疑之曰：「蓋其瘡也。」因取小梃搘笞之。蓋欲以微痛試發其音聲。光急語云：「吉汝姑也。何而笞我？母大異之。」

夢婦作鳥

太平廣記東平呂生、魯國

人家子鄭。其妻黃氏，病將死。告於姑曰：「妾病且死，然聞人死當為鬼，妾常恨人鬼不相通。使存者益衰，令姑念妾深。妾死必能以夢告於姑矣。」又具死。姑夢見黃氏來泣而告曰：「妾平生時無狀，今而異類。生於鄭之東野林木中，然其莫收其魂者，當是也。」後七日，當來謁姑。顧姑念平生情，無以異類見其事。言訖，遂去。後七日，果一鳥自東來，至呂氏家，止於庭樹，哀鳴久之。其姑泣而言曰：「果吾之夢矣。汝無殊平素，直來吾之居也。」其鳥即飛入堂中，廻翔哀唳，僅食頃。方來謁而去。

夢珠衣婦人

江淮真人錄。吳太祖，時校政訓，甲與馬非良，當為易之。其祖問訓，爾事何神？訓亦不能測也。

夢白

神袖

永樂大典

卷二二二三六

衣婦人

馬今南唐書婦明傳。盧峰字晉卿。南昌人也。績書畧通大義。不事事。常以博奕角牴而務鄉里鄰之緣。慙慎入閭序。

諸生匿苟稍望。輒強取之。會諸州而圖于助教。規其過。遂亡去。往還洞壁。病痞且死。夜夢白衣婦人。頗有姿色。歌善薩蠻。勸峰講酒。其辭云。王京人去秋蕭索。畫簷鶴起梧桐落。軟枕悄無言。月和殘夢圓。背燈惟暗泣。喜處砧聲急。眉黛小山雙。色蒸生暮寒。歌數闋。因謂峰曰。子之疾食廢即愈。詰朝求薦食之。疾果差。迨數夕。又夢前白衣服人曰。妾乃王真也。化日富貴相見於固子坡。峰寤寐懷豁然。唯不解固子坡之說。後金陵指使主上書。升馬上柱國。及宋平金陵。峰獨不順。致歐州刺史。其慎儀謀。奔顧表歎。達使翁首。峰遂辟授冀州團練使。會契慎儀姪。頗為石讚善大夫。上言求復。李父之憲。乃令斬峰。峰臨刑。有白衣婦人同斬。姿貌宛如所夢。問其受刑之地。即固子坡也。婦人姓耿。名玉真。其夫死。與前婦之子。通當極法。與峰同斬焉。

夢紅裳婦人

江博故影響錄。劉道芳。馬蓬溪。今秋滿歸。

妾本秦氏子婦。性剛不相下。遂為兒鞭撻而死。妾訴於陰府。已償命餘。業判為羊。今在秦氏之欄。以官人經過。持烹而饌。念而羊。因甘刃九。腹中有

恙。就烹其業轉甚。俟

夢婦人取玩具

廣興記。許州司倉盧彥。緒所居湖夏。雨暴至。水滿其中。須臾漏盡。彥緒使人觀之。見其下有古墳。中是瓦棺。有婦人

年二十餘。潔白凝淨。指爪長五六寸。頭飾金釵十餘隻。銘誌云。是秦時人。千載後。當為盧彥諸聞。蓮數然。一聞之。啓之凶。又有寶鏡一枚。背是金花。特以照日。花如半輪。彥緒取鏡。繞等數十物。乃聞之。夕夢婦人云。何以取吾玩具。有怒色。

夢婦人哭

張華博物志。太公禹灌壇令。於時

經一年而彥緒卒。

夢婦人訴冤

文王夢先一婦人。哭於道間。問其

故。答曰。吾是太歲之女。嫁禹西海之婦。吾行往來。必以暴風疾雨。今灌壇令當吾道。吾不敢以奉風疾兩過也。夢覺。遂召太公。三日來。有暴風疾雨。好脩。方夢時。不知問九五。春行是何義。覺而問人。美能訓說。由此寄心香。遇其灌壇也。

夢婦人訴冤

初名如肆。仕成治舟僧伽浮圖下。夢人

教。改曰昭德。遂用之。熙寧甲寅歲春。隨侍其先君同封在曲江。夢一婦人。年三十許。面正圓而大才。美能者識。曰汝負我命。歲在戊午。我得復寃。是歲九月。夢一神女從空中下。指昭德曰。汝不以汝母九五春行過。汝今止好脩。方夢時。不知問九五。春行是何義。覺而問人。美能訓說。由此寄心香。

大因緣不親世間事。且二歲餘母氏怒曰。女子無所歸。他日晝日不瞑。昭德憚風夜上工。元豐戊午仲冬十五夜戊子夢曲江所夢婦人曰。我來矣。汝償我債以物止利。昭德心而去。從此隨病心痛針艾湯熨。○祭穢鬼。盡世間法。楚秦增劇。家人莫知所為。庚寅日昧時。忽得寢。夢一女子。從衛如貴人。熟視之。甲寅所夢神女也。日沒不取戒語。本奈何。昭德曰。弟子愚暗。惟去慈教。女曰。此非吾可以為汝。惟佛能之。神女即將昭德詣佛。仰見宮殿莊嚴諸佛皆誦。昭德拜且泣。道所以來。內一佛曰。寃對相逢。如世冤債。須彼此息心。當自悟。昭德曰。世業所薰。根孽牢固。安能頓悟。佛曰。當此危苦。如何不惜。昭德復哀請百十語。佛曰。汝但發善提心。盡此形壽。回向三寶。乃可以度脫此厄。不爾。二十五歲債家復來。雖吾亦不能為汝。佛乃為作法。以手加昭德頂後旋繞三匝。曰。吾為汝解冤。竟汝歸必矣。既覺。病十去九頃之。遂平。昭德從此心絕華慕。○絕腥體。身絕粉黛。絳綉淮三葉。亦不復喜惡諸夢。故追憶夢時。存其梗槩。

夢羨人歌詞

曾慥題說贊良可為續。夢一美人曰。君異日守

官之所。乃妾之居也。幸無相忘。因歌蝶戀花一闋。既夢唯記其半。詞曰。妾本錢塘江上女。花落花開不管流年度。燕子銜將春色去。妙窓幾陣黃梅。

夢長人

羅泌路史有虞起云。

雨橫續其後云。斜倚屏梳雲半吐。檯板朱唇唱徹黃金鍾。望斷行雲無覓處。回明月生南浦。後調官得杭奉夢向之夫人曰。特當諧矣。相時就寢。乃與詩曰。長天書闕鴈未盡。深院落花驚更多。發來決料君自爾。求田問舍我如何。禰曰。吾方以少年中第。子何遽勸吾退也。曰。真如命。何。自是每夕夢中必來。煩而同僚道其本末。衆曰。公解後有麻小墓。得非是乎。君後期一盡劫。每與同僚遊於江上。一日宿後舟。半見一少年衣綠袍。雙二美。人同升畫舫。俄傾大發船已沒。急至公所。即君已暴亡矣。其弟穎字才叔。亦登第善屬文。長於詩。兄兄詩有云。一舸南遊遠不歸。乃北盡好事也。此詩之作。因夢與才仲庶語如平生。既寤。遂賦詩以寫其悲欷之意。詩曰。詩似旅鴈破群飛。一舸南遊遠不歸。但見音容悲且毒。不如毫夢是都非。浮圖望遠心猶在。後劫還家意已違。灰涕重尋立堅寺。可堪猶米故山微。

光三臺鐘。鐘曰：佛普濟衆生，但當一心受持耳。臺鐘明當往其家，其眷應夢見一人，長一丈五尺，於南面趨而入門。曰：此家乃爾不淨。夢中見鐘隨此人後，白曰：此處始欲發意，未可一二責之。

夢老人

唐繪裝寂過翠山祠，祈神自卜。夜州府南海志增城人何仙姑所居地。日暮因下有穴，產雲母。忽夢老人教以服餌，兼得化練之術。後常服之，體覺輕健。日月有異，一日告其母欲游羅浮。母曰：女子遠送，不出門。奈何？獨遊數日，又告母方止。忽不見。

呂州瑞金縣誥：其子曰：吾不復南矣。吾死爾歸。呂氏尚有餘種，苟在瘴鄉，無供金之理。後數日卒。先是十年前，有富人治壽材，夢偉丈大冠冕而來，日且輟。質完富人驚悟，做仲遇殊富人望之，乃夢中偉丈也。及卒，乃輟其材而斂焉。廣州府南海志：州城西四里，西禪寺有僧慧珠。夢偉丈夫，長髮蓬衣，由寺東廡來，謂珠曰：可止。珠覺莫曉。次日，郡人霍姓者來告曰：向經浙西，得禪山香火奉事。惟謹忽夢中語以家居草茹，當處近郊。利曉，詣旦再卜，得西禪故精，因出袖中像以示珠。乃如夢中所覩者，遂剏祠安之。水旱禱必應。

夢二丈夫

晏子內篇

伐宋師過泰山。公夢二丈夫立而怒。覺，召占夢者曰：吾夢二丈夫立而怒。吾猶識其狀，識其聲。占夢者曰：師過泰山而不用事，故泰山之神怒也。請祠乎泰山。明日，晏子朝。公告之如古夢之言也。公曰：占夢者之言曰：師過泰山而不用事，故泰山之神怒也。今仗召祝史祠之。晏子俯有間，對曰：此非泰山之神，是宋之先湯與伊尹也。公疑之，則娶。請言湯伊尹之狀也。湯質質而長顏以髯，阮上豐下，倨身而揚聲。公曰：然。伊尹黑而短，蓬而髯，豐上冗下，僂身而下聲。公曰：然。若何？晏子曰：大湯天下之聖君也，不宜無後。今惟宋耳。而公伐之，故湯伊尹怒。請散師以平宋。公不用軍進，再舍。故歿。封塋公乃散師，不果伐宋。夷堅志：湖州禹鎮普靜寺，本梁沈休文父墓也。當武帝時，休文貴盛，每歲春來拜掃。其反也，帝必遣昭明太子迎之。遠郊因就集館宇，休文不自安，遂葬金陵而捨墓域而寺。昭明亦以館為密印寺。其後二寺各祀以為土地。宣和間，普靜遭大災，僧尚全將改塑神像。方擇良工，有道人風采秀發，謂全言：從建康來，素精此藝，不較直，但莫得使人相窺覘，全喜而用之。數日工畢，正做勞謝，長揖而去。眾異之，竟入祠瞻覘。於壁間忽見絕句云：昔作梁朝相，今為普靜神。千年英魄在，代代護僧人。共證為休文不疑。金傳法於慧贊，建炎初，京師三歲道法司奉牒留。

開教寺釋迦佛牙主鎮。有三朝御封。盛以玉匣。及金銀再重。始護以木函。僧偕僧俗致請。以求舍利。七日弗應。餘人皆有懈意。贊科祈愈力。誓言今夕無驗。當捨此幻身。三更後。銀盒內鏗然有聲。舍利流出三十餘顆。五色光暉。其半露半隱。于匣者無數。亟貯於蓄琉璃瓶。先是太湖南有漁者。於波中得檀香七級塔高二尺。上鏤佛菩薩像。精巧之極。一僧贖得之。是夜夢神人告曰。釋迦佛分身今在烏鎮。汝宜捨塔奉安。明日担捧以來。贊持入塔。聞伏淺深無少差。因建禮塔。會閩子閩子東皆作文記其事。贊傳法於妙心師之景山寺。唐覺闡禪師道場也。縉與壬午。接錫書記。察故南游。夢二偉丈人着白衣冠。排闼入謁。執禮甚恭。日。昔日聞禪師至此。某革之十二村土地總說法。恭度受大戒。承斷韋敎。以護正法。禪師授記五百。年後。再來興此山。時已主矣。和尚歎何之邪。心覺而未信。連夕見夢。貌留若。苦切。謂之曰。此寺頹敗久。常住枵然。將何力復興。且公何人。鄭重若是。對曰。我伽藍主者。自有大檀越和尚歎何之邪。心覺而未信。連夕見夢。貌留若。師範亦夢神託留之。不得已姑為度夏計。至六月。師範下世。遺族恭莊公。請寺為功德院。邀心主席。一坐三十牒。興廢補敝。莫不一折。蔚而蒼川名利。距光闢闢。山恰五百年。慧贊姓沈氏。傳暉侍郎之弟也。心乃其姪云。三

世皆盛一異。善緣深矣。

夢五大夫

縣府元龜齊景公因於桔宮。夜猶半。公生時。夢有五大夫北面稱無罪。公覺。召晏子告所夢。公曰。我其害殺無罪歟。晏子對曰。昔先君宣公。五大夫駁獸。故并斷其頭葬之。今日五大夫穴。宜此邪。命人掘其墓。處求之。則五頭同穴而存焉。公若之。命吏葬之也。

夢五人列坐

月。迎南北兩廟瘟神之像。設長社。典設三牲。奉上偶於中。惡少年奇容異服。各執其物。簇列環繞。巡行街市。克則分布坊陌。日晨晉大之為。謂之大伯子。至于中秋。則裝飾鬼社。送之。還而首者持疏。諸人家寢錢給費。士人楊仲字居之者。處夜市。檢例淳熙戊申之秋。與親友酌酒。小集書室。聞外間大呼。扣門甚急。驚起詢之。乃社首耳。仲平生不篤信鬼神之說。且恐其非急務。而暮夜相恐拒而不對。是夕夢有客通刺來謁。整衣出迎。見五人列坐於廳上。視其狀則廟中神也。亦未以為怪。趁與之揖。辰叔寒暄。與世人無異。就席飲詰。劇談文章。賓引經史。皆亹亹有理。致通仲掌時。胃次所欲剖次者。不覺悚懾。方然念其所以為神。聰明過人。益如此。恍然而寤。且喚妻子。言時昔之夜。吾有但妙疏之意。故示夢以鬼警。神明其可欺哉。冠絳之次。社首復來。亟而助力。

永樂大典

卷一三二三六

集錢自是始知加薪。

夢孝子

太平廣記唐玄宗嘗夢落殿有孝子仲嘗與父來籍。秋上他日以問高力士力士云孝子素存此是韋九東耳。帝深然之。數日自吏部侍郎拜相。

夢童子

集錄漫志東師二相公廟傳子游子夏也。靈異甚多。不勝載於舉子門。得失尤應奉如馨。蓋至今人人能古之。大觀間先父在太學有同舍生將赴廷試。乞夢於廟。夜夢一童子傳吉云。二相公致意。先草將未成名。在二相公上。覺而思之。子游子夏。人子高第也。吾成名在其上。必居巍科無疑。竊自喜。暨唱名。乃以雜犯。持州文學。大憤問失意。私念二相之靈。不宜有此。況今終夜。忽歎笑曰。論語云。文學子游子夏。今果居其上。子。詰旦以詣同舍。皆大笑曰。神亦善報如此哉。杜陽雜編唐代宗廣德元年吐蕃犯便橋。上幸陝。夜夢黃衣黃子歌於帳前。日中五之德方戒。我胡胡乎奈何。詰旦上具言其夢。侍臣咸稱土德王。胡虜破滅之兆也。是月郭子儀等克復京都。上還宮。聞。

夢小兒 陶朱新錄知江寧縣葉義問。古前任錢塘日。本鄉百姓一十三人。殺其家老幼也。劫財物。縣中捕之。盡獲其賊。未至縣路中。偶三人已死。九人皆伏罪。一人不承。甚力。葉念一十二人。既

已伏毒。此一人亦可憫也。私欲出之。是夕夢一小兒云。知縣所欲貸者。乃是前日殺某之人。及盡。見其家被害七人。既覺。引目。令各具所殺人老幼形狀。獨不具。此小兒者。棄乃問。不承者云。殺小兒。

夢書生

會稽縣志石景術字慎思。應舉平省試。治周禮。試官考校義卷兩副。一則該博而詞不工。疑其為老儒。一則詞義整齊。疑其少年。試官念欲取老者。未次。夕夢一書生。未見。絃竹反火之光。而與同官吉背笑。或不以為然。取卷子來觀。亦如前議。是夕試官五人。皆同夢。異而竟取。疑為少年者。榜出石景術。之狀貌。乃夢中所見。王介甫。砍嫁姓女與之。呂吉甫。聞其事。意其必貴。遂以女適景術。介甫怒。由是吉甫罹名。出如揚州。景術曾作祠。曹郎官止。監司太守。陳幕。孫光錄。貞敬公。未達時。曾嫁葉致遠者。是也。

夢土偶人

夢候軒亭有土偶人列升。覺而自負。後果判東府事。

夢尋友

韓非子六國時。張良高忠為友。數每一相思。使於夢中往尋。行至半途。迷不知路。

夢

夫堅志鄰陽。詹林宗少時以隆興壬午赴鄉舉。夢人告曰。

同年友

君它日遇省。須與蒋弘同年。及預計。備來春入都。詣貢院。

看混榜。無所謂將生者。意間不樂。是歲下第。乾道乙酉。魁薦於鄉。仍不利。至於再見舉。當淳熙辛丑。已丑。到省。天祐。別院。混榜。有常州蔣仲。竊喜。為木幾。利榜先揭。所中送。暨。又益善。果參名。於是往訪蔣。道昨夢。叔同。年相貌之意。詣其家。春秋鼎盛。徐和甲庚。乃生於壬午。蓋初傳夢之歲。莊季裕。雖幼。猶列。劉本。李高。闢居湖州。夢。廖。內。中。云。剛。與。郭。顧。道。却是同年。特廖。而中。李。鄭。望。之。侍郎。領官祠。居上。統。後。數月。劉得信州。到。未。久。以。官。觀罷。歸。南。御道。由。信。上。鄭。往。謁。之初。木。識。問。之。乃。同。榜。登。第。是日。用。中。赴。州。會。方。坐。即。云。鄭。顧。道。在。此。集。與。之。却。是。同年。與。夢。中。所。聞。略。無。少。異。則。出。庚。升。沉。動。靜。語。然。

夢同門生

太平廣記。湘湖有大校周鵠者。居常

老。皆前定也。

理。命。致。不。肖。子。爭。財。分。詣。列。于。誣。庭。說。此。為。鑒。乃。相。約。曰。吾。徒。他。年。勿。違。其。徵。僕。有。不。諱。先。須。區。分。俾。其。不。寡。曉。惡。賠。責。後。人。之。他。日。同。門。生。奉。職。裏。鄰。一。夕。周。校。夢。見。揮。霍。告。訴。曰。城。大。娘。夫。某。前。言。已。半。矣。而。異。物。失。昨。在。通。衝。急。風。所。中。以。主。不。故。但。念。家。事。今。且。來。歸。眷。屬。處。理。周。校。忽。然。驚。覺。通。夕。不。寐。達。明。抵。其。家。說。之。家。人。亦。夢。

夢友人死

太平御覽。後漢書。范式。字。式。卿。山。陽。金。鄉。人。仕。郡。而。功。曹。與。

汝。南。張。邵。字。元。伯。而。友。後。元。伯。寢。疾。篤。同。郡。郊。君。章。段。子。徵。省。視。之。元。伯。臨。終。歎。曰。惜。不。見。吾。死。及。尋。乃。卒。式。忽。夢。見。元。伯。玄。冕。乘。轡。屣。屐。而。呼。曰。吾。以。某。日。死。某。時。葬。永。歸。黃。泉。未。或。忘。宣。能。相。及。式。覺。而。驚。悲。歎。赴。之。太。平。廣。記。韓。弁。馬。掌。書。記。被。蕃。戎。所。殺。弁。素。與。樞。陽。尉。李。頴。友。善。因。晝。寢。忽。夢。弁。被。髮。披。衣。面。日。盡。血。續。初。不。識。乃。稱。姓。名。相。勞。如。平。生。謂。曰。今。從。先。髮。大。使。填。淳。河。燃。烽。因。每。不。可。言。問。未。奉。詣。耳。幽。明。韓。張。甲。者。與。叶。徒。蔡。模。有。親。儻。住。誤。家。楚。數。宿。行。過。期。不。返。謹。畫。眠。夢。甲。云。髮。行。忽。暴。病。患。心。腹。病。痛。滿。不。得。吐。下。某。時。死。模。曰。何。以。治。之。甲。曰。如。殊。生。斷。去。脚。奉。之。則。愈。誤。覺。便。入。往。甲。行。所。驗。之。未。死。

夢友人言別

太平御覽。盧。元。明。而。中。書。待。

先。與。芻。酒。就。之。吉。別。因。城。待。增。乃。覺。元。明。憶。其。十。字。云。自。茲。一。去。後。朝。市。不。復。遊。元。明。笑。曰。必。有。他。故。經。三。日。果。聞。而。亂。兵。所。殺。尋。其。日。乃。是。發。夢。之。夜。

夢故王言別

太平廣記。齊。宜。都。王。鑑。年。七。歲。出。閩。陶。私。景。以。幽。中。事。多。秘。不。出。及。覺。即。役。人。主。都。參。訪。果。與。夢。符。私。景。因。此。著。夢。兆。

夢故僧死

夫堅志張彥文尚書大堂長者也，布衣時與建昌景

益未知也。夢其荷械立庭下泣訴曰：招光以某月某日死，歿止前罪業深重，沉淪地獄，無從脫免。顧公不忘平生，特為救釋，精作佛事，以濟冥塗。憶有金一兩，在弟子姚和尚處，並有錢二十千，在市上某家，僥幸而用之，屢經轉輸，仍望觀音像一服。於大中興國寺，懶長明燈以供，並刻石記以示人。當淳熙初，張徙來湖南常平，巡歷屬城，至道州北境三十宿於杏園寺。夜夢婦人求葬已，言甚懇切，且以告主僧。傳其機，以屬營道寧庵諸原，蓋其惻隱之心類如是也。

御覽三編次錄曰：予以玄冬脩夜，思而木之得也，忽然而寢，夢此黃髮之叟，姓周，名明，字曰子貞，與麻吉，言必有中。予授其名，子貞許之，折微通理，善否之間，無所依違。因命操筆者書之，謂之次錄。

夢白鬚老叟

夫堅志建

人張詡淳熙十六年初夏，夢游鄉先達葉昭刑民社園，逢白鬚老叟告曰：

君今秋應舉，但用某便君名，必可得也。相覺而異之，以謂身而晚輩，宜得

倣孔長者名。然私心竊喜，惟恐失之，只用下一字，更為極。是歲十解試第二人，謁謝昭刑，自言其夢以謝過。

夢老嫗

夫

廣記宣春郡東安仁鎮有齊覺寺，有一僧年九十。真寺寄住莊田，李畜甚多。僧一夕夢見一老嫗，衣青布衣，拜辭而去，云：只欠寺錢八百，覺而異之，遂言于寂壁，其後無知者。後有梓牛一頭，無故而死，主寺僧駕之，只酬八百，數處不移，前償主事真白，僧嘆曰：償償足矣，遂令主事僧入寂壁所讀壁上所題處。

夢乳嫗

夫堅志晏元獻家老乳嫗燕氏，在晏氏數十年，

無不嗟嘆。但來老頹人扶持，苦之使耳。其家為直二婦人笑之，後夢曰：賜我多矣。余軟弱不中用何？其家戚異屬匠者厚以紙為骨。且繪二美婢，它日來謝曰：新婢絕可人意，今不寂寞矣。明年寒食家人上冢歸，復夢曰：向所倚婢，今又捨我去。曰：何倚爾？曰：初不欲言，以少年淫蕩，皆為燕三誘去。家人曰：燕三人也，安得取嫗倚女？曰：亦已來矣。日，然則當為婢之不難也。明日相語皆大笑。燕三者，嫗姓也。素不檢，自嫗死，不復聞其在亡，追詢之，果已死，遂復直二老者與之。又來致謝，蓋前後上夢而倚二老婢云。

夢老姥置錢

夫

范海陵如皋

縣。朱城村邊，海岸崩，見一古墓。有方頭漆棺，以朱題云：「七百年塗水，元嘉二十年，墮於縣城北。」蓋從潮漂沉，斂訴流遲，依本處。村人朱護等，與而啓之，見老姥年可七十許，嘴頭着桂冠。鬚眉鬢髮皓白，不殊生人。釵簪衣服，粲然若新。送終器物，枕屨悉存。護乃齋酒脯，施于輶側。爾夜護婦夢見姥云：「向獲名號，感至無已。但裁牆屋毀發，骸形暴露，今以直一千託為治護也。」置錢使去。明覺不得，即用改命移于高阜焉。

夢老公 北史魏孝文幸洪池，命任城王澄侍升龍舟。帝曰：「朕昨夜夢一老公，立路左，云晉侍中嵇叔，故此表恩神矣。」平遷。似有求焉。澄日：「陛下經設壘而弔之，平至洛陽而遣嵇叔。」於是求其兆域，遣使予祭焉。

夢壯士見噦 太平御覽靈憲志曰：「漢須臾有一大舶船，復在水中。水小時便出見，嘗有漁人夜宿其傍，以船擊之，但聞箏笛音之音。夢人驅遣云：『勿近官妓。』此人驚覺，即移船去。傳云：是曾公載，故船復于此。」今猶存。

夢官妓 太平御覽呂氏春秋格言莊公之時，有士曰：「賓半聚夢有壯士從而叱之，喚其面，陽然而寤。」然夜坐自不快。明日召其反而告之曰：「吾年六十而無所挫辱，吾將索之。」傳之則可，不特將死。

之，每朝立十衝三日不得退而自拔。
夢貴人求改文 青瑣高議范文正公知公者而模述，賓碌及一貴人陰事。一夕夢貴人告曰：「某此事寔有之，然未有人知者。今因公之丈，遂舉露天願公改之。」公夢中謝曰：「隱公此事，刺某人當受惡名。公寔有此，我非私人者，不可改也。」貴人即以詒恐公曰：「公若不改，當奪公長子。」公曰：「先生今已未幾，長子純佑果疾卒。」又夢貴人曰：「公竟改否？」若不改，當失公一子。」公又曰：「死生命也。」俄而次子純仁亦病，此兩夢責人，甚有語色。既而又夢貴人乃以情告曰：「公長子數當盡，我豈能奪？今吾公為我改之，公次子行安矣。」公車不跨，純仁數日遂安。後主丞相公之剛正，足可光也。

夢孕貴人 陳月生爲里。
夢婢父報德 康傳宣公十五年，魏武子有嬖妾無子。武子疾，命穎曰：「必嫁是，疾病則曰必以而殉。」

永樂大典

卷一三一三六

及辛類嫁之日。疾病則亂。每從其治也。及病終之後。類見老人結草以亢杜回。杜回蹠而類故復。夜夢之曰。余而嫁婦人之不也。爾用先人之治命。余是以報。生女之後。夢見之。非年之老人。許年生。張師正。指其志。鍾離瑾。開寶間。寧江州之德化。明年。將以女歸許氏。居一日。謂其胥魁。俾市婢以送女。翌日。胥與老嫗。引一女子來。問其何許人。嫗曰。撫之臨川人也。幼喪其親。外氏育之。女父姪戒。亦不敢有他言。君視事少間。歸過于屏。是女流涕有戚容。且疑其家。妬。挾計曰不然。某之父。昔曾全是也。不幸與母俱喪。無親戚以為依。時方五歲。育於胥家十年矣。且特而已。女今明府欲侍媵。胥以某應命。道見明府視事。追感苦父。不覺涕零。君大驚。呼胥嫗以書如女言。戒家人易其衣食。如已所生。以書抵許氏。告緩期。姑持報。吉女之資。以嫁焉。許亦惻然。後曰。君侯獨能抑己女。而拔人之孤女。子固有季子顧待以為婦。安事戒飾哉。卒以二女歸許氏。父之君夢一綠衣丈大達庭。拜而謝曰。不圖殘息。辱賜於君。然待請於帝。願奉十任有土官。故未致命。後果歷十郡太守。終於江淮發運使。今鍾離氏有仕籍於朝。常十餘獨出。若之後。故世為祀之冠族。若許氏。名胥父。老已夫其傳。嗚呼。二君之用心。非有求於世者。特發諸生仁耳。彼附貴而親。邈然自以為得。獨何人哉。施即獲流通。

藝文卷一百一十六

十八

夢一翁一姥

太平廣記
株陵人趙

報之事。儒者益詳言。若蛟龍斷蛇。杜回植草。千古豈苟傳。亦有以警勸云。夢一翁一姥。黃首蒼素。背著布衣。手持杌櫈。怒之。明發。撒觸沙衝石。皆非人力所禁。更施厚報。

夢至帝所

左傳秦穆公夢至帝所。觀鵠大廣樂。

永樂大典卷之一萬三千一百三十六

重錄總校官侍郎任東鳴書

分教官沈馬良臣林炳
書寫生員王良趙繼祖
圓點監生王良馬永忠
臣吳敬

學士任明正宋